

七. 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和清单表

7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中国共产党溆浦县委员会组织部(单位名称)的溆浦县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溆浦县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湖南众心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从业人员86人,营业收入为2353.09万元,资产总额为1705.75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湖南众心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0年09月16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